

檔		保存年限
號	/	/

##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函

機關地址：臺北市湖口街1號  
承辦人：游雅雯  
聯絡電話：(02)23977381  
傳真：(02)23217736  
電子郵件：canceravon@trade.gov.tw

10442

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1段18號8樓810室

受文者：台灣區航太工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3月10日

發文字號：貿管字第1052850082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請至本局附件下載區下載<https://att.trade.gov.tw/>，識別碼：qc3S9)

主旨：有關中國大陸中興通訊(ZTE)股份有限公司及關係企業在內共3家公司列入美國實體清單(The Entity List, USA)一案，請轉知所屬會員，請查照。

說明：

- 一、我國政府為配合國際防堵毀滅性武器擴散之措施，以及為維護並確保區域性穩定及國際和平，於84年7月即全面實施戰略性高科技貨品輸出管理制度，採用歐盟軍商兩用貨品/一般軍品/輸往伊朗北韓敏感性清單，作為我國戰略性高科技貨品及技術管制清單的主體，兼採「滴水不漏管制(Catch-All)」措施(即紅色警戒)，以加強最終用途及最終使用者之查核。
- 二、除上述清單之戰略性高科技貨品非經許可，不得輸出外，我出口廠商倘提供非屬戰略性高科技貨品之材料或貨品給國際制裁的對象，出口前亦須事先向本局申請戰略性高科技貨品輸出許可證，獲准後始得以報關出口。
- 三、查旨揭公司業於本(105)年3月8日列入美國實體清單(詳如附件)，為避免我國廠商不慎與國際公布之黑名單往來遭受制裁，請惠予儘速轉知所屬會員相關訊息。



正本：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臺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臺灣機械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工具機暨零組件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台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中華特用化學品發展協會、高雄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台灣鑄造學會、台灣加工出口區金屬品冶製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加工出口區光學及精密儀器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加工出口區綜合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航太工業同業公會、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副本：國家安全局、法務部調查局臺北市調查處、財政部關務署、國防部資源規劃司、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經濟部工業局、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高雄分處、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臺中分處、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中港分處、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屏東分處、經濟部國際貿易局高雄辦事處

局長 楊珍妮 請假

副局長 徐大衛 代行

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